

法援纾困解民忧 扶残助残惠民生

——揭阳市残联“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报告

他们的世界或一片黑暗、寂静,或空间有限,或异常孤独……你的接纳、尊重和关爱,对他们至关重要。

关爱残障,让爱无碍!近五年来,揭阳市残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残疾人中心工作,积极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持续加强残疾人法治宣传;并以“三个最”为工作标准,聚焦残疾人生活保障、教育就业、康复服务、辅具适配、家庭无障碍改造、评残办证等高频事项,不折不扣抓落实,维护好、发展好残疾人最根本、最直接的利益。同时,以制度助残作为主要抓手,先后制订出台了系列的政策文件,扩大残疾人法律援助范围,使我市越来越多的残疾人群众从中受益,逐步完善揭阳市扶残助残的制度体系,形成了制度助残的“揭阳特色”,取得了明显的成效。

落实普法责任 夯实普法根基

一支健全的残疾人普法队伍是做好残疾人法宣工作的关键。市残联深入贯彻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构建党组领导、分工负责、各司其职、齐抓共管的普法工作格局。

(一)完善普法机制,强化队伍建设。成立了以单位主要领导为组长,领导班子其他成员为副组长,相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领导小组;把残联系统干部职工、广大残疾人工作者、各残疾人专门协会工作人员列入普法队伍,加强学习培训。一是将学法内容列入党组中心组学习计划并组织实施,强化领导干部带头学法。二是充分利用广东省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系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所有公职人员带头学习,完成年度学习考试指标。三是充分利用广东省残联“心悦普法”平台,组织开展网上普法考学活动,开展残疾人事业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实现残疾人工作者学法普法全覆盖,增强做好残疾人工作的使命感和责任感。四是积极开展普法志愿服务,依托“广东志愿者信息管理服务平台”“粤群通”等,开展群众性助残活动50余次,为残疾人提供扶贫解困、生活照料、支教助学、文化体育服务。疫情期间,扎实开展“问健康送关爱·问需求送服务”活动,共发出“南粤扶残·福满康园”物资1829箱,香雪抗病毒口服液2650盒、医用口罩约6万余个等抗疫物资,助力涉残企业、残疾人创业及务工人员复工复产。

(二)抓好普法重点,深入推进学法用法。市残联高度重视与残疾人息息相关的法律法规的普及力度,通过形式多样的宣讲调动残疾人工作者主动学法的积极性。《民法典》中涉及残疾人权益保障的内容近30条,为此,市残联举办了《民法典及残疾人权益保障法律法规》专题讲座,从民法典总则、婚姻家庭、物权、继承、合同、侵权责任、人格权等方面解读残疾人合法权益保护的法律规定及实施现状,运用大量生动的事例,加深残疾人工作者对涉及残疾人权益保障方面法律法规要点的理解把握。为强

化党章党规党纪意识,市残联结合每年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举办党内法规专题讲座,以新时期党风廉政建设面临的新的问题与新挑战,讲解了自建国以来党风廉政建设在不同阶段如何创新方法与时俱进,揭示了党风廉政建设的深刻内涵,对市残联全体职工干部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作风建设、深入开展纪律教育起到有力的促进作用。去年,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通过比赛进一步加深全体干部职工党内法律法规和党史知识学习,营造“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的良好氛围,推进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

(三)强化学习宣传,增强残疾人权益观。多渠道加强残疾人法治宣传,提高人民群众对残疾人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的认识,大力营造格外关心、格外关注残疾人的良好社会氛围。一是印制宣传小册子等宣传资料,分发到各县(市、区)残联、直属各单位及各残疾人专门协会。残疾人康复、就业、文体等服务机构,广泛宣传残疾人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并制定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把普法责任落实到各单位各部门。二是充分利用主流媒体、网站和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开展宣传,多方位开展法制宣传报道工作。在揭阳广播电视台推出“智能手语”电视栏目,进一步推动了信息无障碍;同时,拍摄残疾人专题片、人物专访,讲好残疾人故事,展现新时代揭阳残疾人事业发展取得的新成就,并充分利用市残联微信公众号、网站、粤群通等对残疾人群众关注的社会热点和典型案例开展普法宣传,取得了良好的普法效果。据不完全统计,近五年来市残联共制作印发残疾人事业法律法规及政策文件宣传读本12500本、小册子10000册。

聚焦节日热点 营造法治氛围

近年来,市残联坚持从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出发,聚焦残疾人重大节日,积极开展普法宣传,通过摆放展架、发放宣传资料,与群众面对面交流、解答等形式,宣传残疾人事业法律法规,向残疾人群众耐心、细致地解答涉及残疾人康复、教育、就业及社会保障等方面的问题,进一步提高残疾人群众法律意识,取得良好的普法效果。每年的全国助残日、国际残疾人日、各类残疾人节日,各地各级残联都会举办形式多样的主题活动,得到社会各界的高度关注,营造关心关爱残疾人的良好社会环境。例如,2020年国际残疾人日,组织到揭东盲人按摩实训基地开展视障残疾人交流分享活动和无障碍阅读活动,进一步鼓励残疾人群众以积极乐观的心态面对生活,遵纪守法。2021年全国助残日,在市区东风广场举办主题为“巩固残疾人脱贫成果,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的庆祝第三十一届“全国助残日”活动,深入落实党史学习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工作部署,宣传残疾人法律法规政策,倡导全社会关爱残疾人、关注残疾人事业,营造残健同行、扶残助残的良好社会风尚,激发广大残疾人朋友自强不息精神,提升残疾人获得感、幸福感。

近年来,市残联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加快残疾人小康进程规划纲要的通知》要求,大力推进残疾人法律救助,帮助残疾人及时获得法律援助、法律服务和司法救助,扩大残



举行宣誓仪式。

疾人法律援助范围。

(一)健全法律救助机制,构建维权法律服务体系。为深化残疾人保障和服务体系建设,我市先后以政府名义或多部门联合制定出台了《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的实施意见》《揭阳市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行动实施方案(2016-2020)》《揭阳市残疾人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揭阳市乡镇(街道)残疾人专职委员选聘管理办法实施方案》等涉及到残疾人康复、教育、就业、扶贫、维权等方面的残疾人工作政策文件,把全市残疾人工作融入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二)畅通信访维权渠道,维护社会安定和谐。市残联高度重视信访维权工作,以提升残疾人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能力为目标,大力开展“法援惠民生,关爱残疾人”各项工作。

2016年,我市成功创建广东省残疾人维权达标市,残疾人信访服务专线12385成功并入市政务服务专线12345,并建立了残疾人法律救助站和残疾人法律援助协调机构,进一步拓宽了残疾人反映诉求、维护权益的渠道。全市88个乡镇(街道)、5个农场、1个林场均配备残疾人专职委员,并列为公益性岗位,2021年配合市民政局整合为双百社工。2021年,全市开始实施残疾人“跨省通办”,并采取集中评残和入户评残等多措并举提高残疾人办证率,全年新增办证8358份,全市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和疑似残疾孤儿新增评残办证量4619人(居全省前列,受到省通报表扬),完成全市89668名持证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和普宁153户残疾人家庭收入状况调查,并完成全市监护缺失困境残疾人摸查,切实为监护缺失困境残疾人提供了救助帮扶和关爱服务。

紧扣残疾人保障 提升普法效果

在开展残疾人生活保障、教育就业、康复服务、辅具适配、家庭无障碍改造、评残办证等服务时,市残联不断强化学法用法思维,注重普法实效,更好地履行普法工作职责,切实保障残疾人权益。

(一)夯实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按照突出重点、兜住底线、尽力而为、扩大覆盖的原则,初步确立了以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残疾人“两项补贴”为核心,以特殊困难群体专项救助为补充的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截至目前,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已分别增加至188元/月、252元/月。自2020年起,残疾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政府代缴范围由之前的重度残疾人扩大到精神、智力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

(二)全面推进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近年来,市残联以提高残疾人康复服务能力为着力点,持续推进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行动,为有需求的残疾儿童和智障残疾人提供基本康复服务。五年来,我市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率逐年提高,覆盖面逐年扩大,累计共为80329名(次)残疾人提供基本康复服务。建立0-6岁残疾儿童抢救性康复工作长效机制,落实残疾儿童康复补助政策。截至目前,全市共有听力言语、智力、肢体(脑瘫)、孤独症不同类别残疾儿童康复定点机构累计21家;2017至2020学年度,共为3116名(次)残疾儿童提供机构康复训练救助。

(三)加大残疾人就业创业扶持和残疾人教育权益保障力度。落实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年审“跨省通办”,近五年来,全市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年审单位3383个,实现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6124人次,新增就业、培训任务等均超额完成。出台《揭阳市用人单位超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奖励操作办法(试行)》,进一步促进残疾人就业保障。组织残疾人参加全国、全省盲人医疗按摩继续教育培训和考试,开展残疾儿童学前助学工程,配合省培英职业技术学校开展招生工作,2017年以来,全市共有76名残疾学生被该校录取。落实好“南粤扶残助学工程”,自2017年以来,全市发放南粤扶残助学金181人,发放金额218.5万元。

(四)残疾人托养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启动市级寄宿制托养机构运营,进一步推动社区康园中心建设,目前已建康园中心84个、寄宿制托养服务机构1个,为智力、精神、重度肢体和其他有需求的残疾人提供服务。

(五)打赢残疾人脱贫攻坚任务,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围绕残疾人扶贫工作“两不愁、三保障、两方面”的目标,坚持以全面提升贫困户残疾人证办理率为出发点,落实社会保障政策,为贫困残疾人提供兜底保障。截止2020年11月19日,全市建档立卡残疾人14749人基本实现脱贫。紧扣乡村振兴的工作部署,落实驻镇帮镇扶村工作要求,同时,积极开展领导干部定点联系涉农乡镇(街道)和“三联系”工作,筹措经费协助完善农场基础设施建设。2021年,推动出台《揭阳



举办《民法典》解读与十四五时期残疾人权益保障知识讲座。



学党史·“我为群众办实事”暨第三十一次全国助残日志愿服务系列活动。

市实施脱贫人口残疾人团体意外伤害保险项目工作方案》,进一步提高我市脱贫人口残疾人抵御外伤风险的能力,助力乡村振兴。

(六)扎实推进残疾人无障碍环境建设。对市区新建、扩建和改建道路的人行道要求设置无障碍坡道,在主干道及主要商业街、步行街等处的人行道要求设置盲道,对新建、扩建和改建的教育机构、医疗机构等公共建筑全部设置无障碍设施,对新建、扩建和改建居住小区、居住建筑无障碍设施建设率达到100%。同时,加快实施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近五年来,全市共为3980户贫困重度残疾人实施家庭无障碍改造。

(七)丰富残疾人文化体育活动。组织各级残联开展系列文化进社区、进家庭活动,积极举办残疾人书画手工作品展、残疾人比赛、残疾人文化艺术节,组织残疾人运动员参加各种文化、体育比赛,获得多个奖项,多措并举引导和鼓励更多的残疾人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积极融入社会、参与社会。

揭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普法责任清单

序号	普法内容	普法对象	普法目标	具体措施
1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加大宣传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大决策部署	市残联及直属各单位全体人员	1.使全体干部职工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核心的中央指示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深刻认识“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的能力,推动新发展阶段普法工作;2.增强法治观念,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推进依法治国和法治创建,优化法治营商环境,推动形成新发展阶段全民学法、守法新格局。	1.通过市残联网站、微信公众号、粤群通等自媒体、印刷宣传资料加大全民普法力度;2.聘请专家授课,落实开展法治专题讲座和培训班;领导班子带头讲党课,开展法治专题讲座、培训活动;3.把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重点学习内容。
2	《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	市残联及直属各单位全体党员	使全体党员准确把握全面从严治党新内涵、新要求,严明纪律底线,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	1.结合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开展专题讲座、报告会;2.定期发放党史教育、入党党规相关学习资料。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市残联及直属各单位全体人员、残疾人五个专门协会班子、残疾人群众	充分发挥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重点开展宪法教育,弘扬宪法精神树立宪法权威。	1.把《宪法》作为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重要内容,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2.通过市残联网站、微信公众号、粤群通,现场法律咨询等方式宣传宪法知识,加大全民普法力度。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市残联及直属各单位全体人员、残疾人五个专门协会班子、残疾人群众	发挥民法典在残疾人各项工作上的规范、引导和保障作用。	1.将《民法典》作为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重要内容,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邀请专家开展全市残联系统民法典专题讲座;2.在市残联网站、微信公众号、粤群通开展《民法典》中涉及残疾人群众的有关规定的宣传;3.采购一批《民法典》发放给机关各科室学习;4.依托省国家工作人员网上学法考试系统,组织开展民法典专题学考。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	市残联及直属各单位全体人员、残疾人群众	树立全民国家安全观,提高全民国家安全意识,增强全民国家安全责任,防范制止危害国家安全的行为,维护正常社会秩序。	1.作为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重要内容,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2.通过市残联网站、微信公众号、粤群通普及国家安全法律法规,加大全民普法力度。
6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	市残联及直属各单位全体人员	自觉加强自身的政治意识、责任意识、保密意识,树立保密法制观念,进一步掌握保密技术及防范要求。	加强对机关各科室及直属各单位全体人员的培训,强化对市残联网站、微信公众号、粤群通、微信群、粤政易群等监督管理工作。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办法》、《残疾人就业条例》、《广东省残疾人就业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广东省扶助残疾人办法》、《揭阳市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实施办法》、《残疾人教育条例》、《疾病预防和残疾人康复条例》、《无障碍环境建设条例》、《揭阳市扶助残疾人办法》	市残联及直属各单位全体人员、残疾人群众	着力提高残疾人工作者对残疾人工作法律法规和理论政策重要性的认识和贯彻落实的自觉性,进一步规范、引导和保障残疾人各项工作;进一步提高残疾人群众法律意识,增强用法律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能力。	1.通过专场培训、市残联网站、微信公众号、粤群通普及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加大全民普法力度;2.贯穿到日常工作中,坚持法治宣传教育与法治实践相结合,在“我为群众办实事”各项工作过程中加强普法。